合同书参考文本（服务类）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甲 方： |  采购人名称  |
| 乙 方： |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
| 签订日期： |  年 月 日  |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甲 方：** |  （采购人名称）  |
| **乙 方：** | （中标/成交供应商）  |
| **合同性质：** |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请删除此项）***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1.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

（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执行）

1. **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2. **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 容** |
| --- | --- | --- |
|  | **合同总额** | 人民币 小写： 元；大写：  |
|  | **合同总额内容** | 1. 合同总额包括……、税费、合理利润、风险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2.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
 |
|  | **项目服务地点** |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详细地址为： |
|  | **服务期** | 合同生效后提供\_\_\_年服务，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 **合同签订方式及情况** | * 一次性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 本项目分 次签订合同，每次合同服务期为一年。本次情况如下：

（1）本次签订为第 次；（2）本次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元）；（3）本次服务期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 **付款方式** |  |
|  | **付款要求** | 1.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依法纳税的服务费发票。
2. 服务费以转账方式转入乙方的银行账户。
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
|  | **……** |  |

1. **服务对照执行标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2. 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1. **投诉跟踪服务要求：**
	1. 乙方须提供常设的投诉热线服务，并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跟踪、回访。对甲方的投诉与通知，必须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若特发事件不能在短时间内解决，乙方必须采取应急措施，或按甲方认可的应急方案执行，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2. 服务期内，甲方有权按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若对不合格的管理服务提出警告后，仍未得到有效解决时，甲方有权终止管理合同。
	3. 乙方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1： ，联系电话： ，手机： ；

联系人2： ，联系电话： ，手机： ；

服务专线电话：

* 1. 其他服务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1. **验收要求：**
	1. 甲方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乙方需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并提供本项目的相关文档和验收所需资料，积极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2. 其他验收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1.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

1.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须从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2.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或无故拖延验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逾期应付款总额的 累计。
2.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 甲方有异议时，应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服务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3.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4.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 **税费：**
	1.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2. **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3. **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

1. **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 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是 / 否 ；
	2.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 。
	3. 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2. **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5. 本合同（含附件）共计 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 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  |  |
| --- | --- |
| **甲方（盖章）：**代表： 地址：电话：传真：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代表： 地址：电话：传真：日期： 年 月 日 |
|  |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开户名称：银行账号：开 户 行： |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